

中等教育就业指导



姚天志
编著

中国统计出版社

中等教育就业指导

姚天志 编著

中国统计出版社

(京)新登字 041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等教育就业指导/姚天志编著 —北京 中国统计出版社,1998.10
ISBN 7 5037-2872 8

I. 中…

Ⅱ. 姚…

Ⅲ 中专生-就业-基本知识 中国

IV. G637.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8)第 27833 号

中国统计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月坛南街 75 号 100826)

新华书店经销

河北徐水县印刷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7.625 印张 19 万字

1999 年 1 月第 1 版 1999 年 1 月河北第 1 次印刷

*

定价 14.80 元

(版权所有 不得翻印)

目 录

第一章 中专生就业制度的沿革与面临的形势	(1)
第一节 中专毕业生就业制度的历史沿革	(1)
一、毕业生统一分配制度的形成和发展	(1)
二、毕业生统一分配制度的历史作用和弊端	(3)
第二节 中专生就业制度的改革	(5)
一、中专生就业制度的改革势在必行	(5)
二、中专生就业制度改革的原则和内容	(8)
三、中专生就业制度改革的目标和步骤.....	(12)
第三节 中专生就业面临的挑战	(14)
一、毕业生就业制度改革带来的机遇和挑战.....	(14)
二、人才市场的建立为毕业生就业开辟了主渠道.....	(17)
三、树立正确观念,主动迎接挑战	(20)
第二章 职业理想与职业心理测量	(22)
第一节 职业概述	(22)
一、职业和职业的历程.....	(23)
二、职业分类与职位分类.....	(24)
三、职业的特征.....	(28)
四、职业的发展及其对择业的影响.....	(29)
第二节 职业理想	(30)
一、职业理想的确立.....	(30)
二、职业理想的功能.....	(31)
三、中专毕业生应树立崇高的职业理想.....	(32)
第三节 职业心理测量与职业类型选择	(33)

一、职业兴趣测验·····	(33)
二、职业性格测验·····	(42)
三、职业能力测验·····	(48)
第三章 树立新的就业意识,充分做好就业准备·····	(57)
第一节 树立新的就业意识 ·····	(57)
一、社会意识·····	(58)
二、自我意识·····	(60)
三、能力意识·····	(62)
第二节 克服心理障碍,培育健康的就业心理·····	(64)
一、毕业生就业心理障碍及分析·····	(64)
二、克服心理障碍,保持健康心理 ·····	(68)
三、中专生应具备的择业心态·····	(70)
第三节 提高自身素质,增强竞争能力·····	(73)
一、中专毕业生应具备的基本素质·····	(73)
二、中专毕业生应培养的能力·····	(76)
三、认识自我,增强择业信心 ·····	(77)
四、积极参加社会实践,主动参与社会竞争 ·····	(79)
第四章 择业原则与择业决策 ·····	(81)
第一节 职业期望 ·····	(81)
一、职业期望分类·····	(82)
二、正确把握职业期望·····	(84)
第二节 择业原则 ·····	(86)
一、符合社会需要·····	(86)
二、发挥个人素质优势·····	(88)
三、主动选择·····	(89)
四、分清主次·····	(89)
五、着眼长远、面向未来 ·····	(90)
第三节 择业决策 ·····	(91)
一、影响择业决策的社会因素·····	(91)

二、择业决策的技能和方法·····	(93)
三、择业决策应遵循的程序·····	(94)
第四节 当代中专生应树立新型择业观·····	(97)
第五章 就业途径与信息·····	(100)
第一节 就业途径·····	(100)
一、毕业生就业的类型·····	(100)
二、毕业生就业途径·····	(102)
三、毕业生就业部门和就业程序·····	(105)
第二节 就业信息及其作用·····	(107)
一、就业信息的特征·····	(107)
二、就业信息的内容·····	(110)
三、就业信息的作用·····	(113)
第三节 就业信息收集与应用·····	(116)
一、就业信息的收集涵义与基本要求·····	(116)
二、就业信息收集渠道与方法·····	(117)
三、就业信息的处理·····	(121)
四、就业信息的应用·····	(123)
第六章 掌握择业技巧,提高求职技能·····	(126)
第一节 求职应用文的写作·····	(126)
一、求职申请·····	(127)
二、求职简历·····	(132)
第二节 求职面试技巧·····	(135)
一、求职面试种类及常见的面试的内容·····	(135)
二、面试前的准备·····	(137)
三、面试中的技巧·····	(139)
四、面试后应注意的事项·····	(142)
第三节 女生求职技巧·····	(143)
一、女生求职难的原因·····	(143)
二、女生求职的优势·····	(145)

三、女生怎样求职成功	(147)
第七章 中专生就业的政策咨询	(150)
第一节 招生就业基本知识	(150)
一、招生的基本知识	(150)
二、就业的基本常识	(151)
三、企业的用工体制	(154)
第二节 国家对中专生就业的总原则	(154)
第三节 国家对现行中专毕业生特殊问题的政策	(155)
一、国家对优秀毕业生就业的规定	(155)
二、统招生、委培生、定向生、自费生、并轨生毕业后的就 业规定	(155)
三、师范类毕业生的就业原则	(156)
四、统招生毕业时要求自主择业的处理办法	(157)
五、国家对患有疾病的毕业生就业的规定	(157)
六、国家对边远地区生源的毕业生就业的规定	(157)
七、国家对少数民族生源的毕业生就业的规定	(158)
八、国家对支边职工子女的就业规定	(158)
九、国家对毕业生到“三资企业”就业的规定	(158)
十、毕业生到“三资企业”、民办企业或乡镇企业工作 时其档案、户粮关系的处理办法	(159)
十一、国家对未取得毕业资格中专结业生的处理规定	(159)
十二、毕业生办理户口、粮油关系的步骤	(159)
十三、毕业生接转组织关系的程序	(160)
十四、《毕业证明》遗失后的补办规定	(161)
十五、《报到证》的作用及遗失后的补办规定	(161)
十六、户口、粮油迁移证明遗失的补办规定	(161)
十七、毕业生不能按期报到时的处理办法	(162)
十八、对取消分配资格的毕业生的处理规定	(162)

十九、对拒不服从分配的毕业生的处理规定	(162)
二十、对超过规定时间未报到的毕业生的处理规定	(162)
二十一、用人单位退回毕业生的条件	(163)
二十二、毕业生派遣后改派的条件及输改派手续需要的材料	(163)
二十三、应届毕业生不参加分配的处理规定	(164)
二十四、国家对有恋爱对象的毕业生在就业分配时无照顾规定	(164)
第四节 中专生就业工作的有关制度和纪律	(164)
一、毕业生定期服务和见习制度	(164)
二、毕业生就业管理工作纪律	(167)
第五节 我国现行毕业生就业工作的管理体制	(168)
一、毕业生就业管理体制	(168)
二、毕业生就业工作管理的职责和方法	(169)
第八章 就业计划的编制与毕业生派遣	(172)
第一节 毕业生就业计划的编制	(172)
一、编制计划的依据和原则	(172)
二、计划编制的程序	(174)
三、就业方案的拟定	(175)
第二节 毕业教育与毕业鉴定	(176)
一、毕业教育	(176)
二、毕业鉴定	(178)
三、毕业典礼	(179)
第三节 毕业生的派遣	(180)
一、毕业生的离校派遣手续的办理	(180)
二、派遣中遗留问题的处理	(184)
第九章 走向社会前的思考	(185)
第一节 角色转换与角色认识	(185)

一、中专生就业后的社会角色转换	(185)
二、角色转换的认识与实现	(187)
三、正确认识学校和社会差异	(189)
第二节 尽快适应社会	(190)
一、树立良好的第一印象	(191)
二、建立良好的人际关系	(192)
三、努力缩短适应期	(193)
第三节 在岗位上锻炼成才	(194)
一、做改革的先锋	(194)
二、走与工农相结合的道路	(195)
三、发扬理论联系实际的作风	(197)
第四节 在实践中成才	(198)
一、在实践中提高自己	(198)
二、继续提高学历,自强不息	(198)
三、成功者的秘诀	(199)
四、把握成才规律,早日成功	(200)
第十章 中专业就业指导课的开设与就业指导队伍建设	
.....	(203)
第一节 就业指导课的开设	(203)
一、开设就业指导课的重要性	(203)
二、开设就业指导课的意义	(206)
第二节 就业指导者的职责和人选	(208)
一、就业指导者的职责	(209)
二、就业指导者的人选	(212)
第三节 就业指导者应具备的素质	(213)
一、优秀的思想道德素质	(213)
二、扎实的专业素质	(214)
三、良好的心理素质	(215)
第四节 就业指导者联合体的培养	(216)

一、就业指导者要热爱本职工作	(217)
二、就业指导者要有高尚的职业情感	(217)
三、就业指导者要努力提高自身素质	(217)
四、就业指导者联合体的培养途径	(218)
 附：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220)

第一章 中专生就业制度的沿革与面临的形势

建国以来,为适应经济建设的需要,中等专业教育迅速发展,为国家培养了大批应用型的技术和管理人才,在国民经济建设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改革开放政策的实施,经济体制以及劳动制度、人事制度改革的不断深化,中专毕业生由国家按计划“统包统分”的就业制度已越来越不适应社会发展的实际需求,必须进行相应的改革,这既是社会发展的需要,也是中专教育自身发展的需要。

第一节 中专毕业生就业制度的历史沿革

随着我国社会和经济的发展以及国家经济体制的改革,中专毕业生就业制度的变化同高等院校一样,从建国以来大致经历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自 80 年代中期,毕业生概由国家统一分配工作;第二阶段,自 80 年代中期至 90 年代中期,新旧交替,多种就业方式并存;第三阶段,自 90 年代中期开始,逐步规范,走向自主选择业。

一、毕业生统一分配制度的形成和发展

我国的中等专业学校是解放后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在学习原苏联教育经验的基础上,通过对旧的高级职业学校的接管、改

造,结合我国情况创建的新型学校。1951年6月教育部召开了全国中等技术教育会议,提出“中等技术教育的基本方针任务是:培养大批具有一般文化、科学基本知识,掌握现代技术,体格健康,全心意为人民服务的初、中级技术人才。”同时明确了“中等技术学校由业务部门领导的原则”。根据这一精神,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1952年3月31日发布了《关于整顿和发展中等技术教育的指示》,要求“积极整顿和发展中等技术教育,满足目前国家对技术干部的迫切需要。”同年8月29日教育部颁发了《中等技术学校暂行实施办法》,明确了“中等技术学校学生毕业后,原则上由主管业务部门分配工作。”至此,中专毕业生由国家“统一分配,包当干部”的就业制度基本形成,直到1963年,均照此实施。

1964年,为了解决只有部门分配,没有全国统筹和余缺调剂,因而造成的人才积压和浪费的问题,国务院以(64)485号文批转高等教育部《关于中等专业学校招生和毕业分配统筹规划问题的报告》,提出“每年从各部门和地方所属各科中专学校毕业生中抽调不超过15%的名额,由国家统一掌握,调剂余缺,用以解决各部门和地方的临时需要”。1965年,根据中专毕业生分配和使用中存在的问题,国秘字(65)243号文附件之二,中等专业学校毕业生分配当干部,亦可结合专业分配当技术工人;可以分配到全民所有制单位,也可分配到集体所有制单位;分配到集体所有制单位的毕业生,应保留国家职工身份”;“除经批准的特殊部门外,用人单位不得到学校挑选毕业生”;“对少数不顾国家需要,拒不服从分配的毕业生,经主管调配部门批准,取消毕业生分配资格,五年内全民所有制单位不得录用国家正式职工”。由此,中专毕业生由国家统一分配的制度得到了充实和完善,体现出包就业,业务主管部门依靠行政手段,按照指令性计划分配,国家调剂余缺,主要面向全民所有制单位,对毕业生思想教育以服从分配教育为主导等的鲜明特点。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我国的中等专业教育,包括毕业

生分配工作,同整个国家一样,遭到了极大的破坏,学校一度停办。从1971年起,采取推荐保送办法,在工农兵中招收学员,并以招生计划代替分配计划,实行“三来三去”,即“社来社去,厂来厂去,哪里来哪里去”,总体上仍然是由国家统包统分。

进入80年代,“文革”结束后的中专毕业生的分配,仍然沿袭了50年代以来的办法,即学生培养费用全部由国家承担,毕业后由主管业务部门以指令性计划分配到全民所有制单位当干部或技术工人。毕业生工作有保障,但没有选择的权力。

二、毕业生统一分配制度的历史作用和弊端

从50年代开始,与计划经济体制相适应,中专毕业生的就业采取统一计划分配的形式。这种就业制度的基本特点为:

(1)保证就业。只要纳入国家计划招收,取得毕业资格,就一定分配工作。

(2)依靠行政。由业务主管部门依靠行政手段,以指令性计划形式,规定学校按计划分配,毕业生按计划到位,接收单位按计划接收,计划均无条件执行。

(3)高度集中。业务主管部门根据所属单位对人才需求的情况,按统一原则和时间将毕业生分配给各地区、各部门或各单位;主要面向本行业的全民所有制单位。

(4)只注重国家利益、社会利益,忽视个人要求、个人素质和个人特长,对毕业生的思想教育以服从分配教育为主导。

毕业生统一分配制度是与当时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相配套而逐步形成、发展和完善的。几十年来,这种毕业生分配制度曾起过积极的作用,有其历史的优越性;特别是在建国初期,在各行各业急需大批中等技术和管理干部的情况下,保证和支持了国民经济建设的重点部门,加快了经济发展的步伐,有利于实现人才供求平衡和人才资源在宏观上的配置,保证了中专毕业生充分就业,较好地避免了本来就有限的师资力量和教学设备的浪费。

由于毕业生“统包统分”制度是在计划经济体制下形成的,因此,随着我国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这一制度的弊端越来越明显地暴露出来,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从经济发展方面看,“统包统分”制度与经济发展的矛盾越来越突出,不能适应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以公有制为主体,个体经济、私营经济、外资经济为补充的多种经济成分长期共同发展的格局对人才的需求,蓬勃发展的集体企业、乡镇企业、三资企业和民营企业将会因人才需求不能得到满足而使其发展受到极大的影响。

(2)从人事制度方面看,企事业单位在用人方面有了更大的自主权,可以挑选和聘用急需的人才,也可以拒绝接受自己不需要的人员;政府机关也将全面实行国家公务员制度,通过法定考试、公平竞争、公开招聘公务员。显然,“统包统分”与我国在干部人事制度、劳动人事制度正在积极推行和不断完善的合同制、聘任制以及国家公务员制度都无法相适应。

(3)从学校改革方面看,由于计划的高度集中和执行上的行政手段,供需不能见面,学校被割断了以招生和分配为“接口”的社会联系,办学没有自主权,只能按照指令性计划设置专业、招生、安排教学、分配,也不考虑是否招得进、分得出,培养质量和规格是否与社会需求相适应等。学校没有为生存而进取的压力,没有为提高和发展而努力的动力,办学缺乏活力,严重制约了教学改革。

(4)从单位用人方面看,主管部门在编制毕业分配计划时只是按照单位的一般特点和专业的特点,用人单位无自主权,加之在计划经济体制下,无市场竞争压力,也无需考虑成本效益和人才效益,所以分多分少、分什么专业都接收。于是,造成所需的人才要不到分不来、不需要的却年年来,同类专业的人员大量过剩,机构臃肿,人浮于事,效率低下,人才资源浪费严重。

(5)从毕业生方面看,一方面是学生进了学校的门就是国家的人,上了中专就等于有了工作、有了职业,等着当国家干部,加上用

人单位没有择优录用的权力,学生之间没有竞争,缺乏刻苦学习的压力 and 努力提高自身素质的动力,结果“60分万岁”、混文凭的现象极易出现;另一方面,由于忽略了毕业生个人素质和特长,毕业生无权选择与自己能力、爱好和期望相匹配的单位,毕业生即使按计划分配到岗,其主动性、创造性和积极性也不能充分发挥,甚至出现用非所学、学非所用、大材小用以及因人才过剩导致的毕业生隐性失业的现象,而这反过来必定对学生在校期间的学习积极性造成消极影响。

第二节 中专生就业制度的改革

一、中专生就业制度的改革势在必行

1. 中专生就业制度改革的必要性及其意义

长期的统包统分的毕业生分配制度,与高度集中的以计划经济为基本模式的经济体制相适应,在历史上曾经起过一定的积极作用,但是,这种以包和统为特征的毕业生分配制度,存在着明显的弊端,严重地束缚了学校、学生和用人单位的自主性和积极性,教育资源和人才浪费严重,且对于部门办学的中等专业学校,这种弊端更显突出。因此,必须改革中等专业学校毕业生分配制度,以适应社会进步和经济发展的要求。

(1) 经济体制改革的需要。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国家提出了经济可持续发展计划,而人才资源的优化配置和合理使用是实现这一计划的关键。一方面,国有大中型企业是国民经济的支柱,在国民经济中占有重要地位,要实现经济腾飞,急需大量专业人员和生产第一线的技术、管理人才;另一方面,三资企业和民营企业以及乡镇企业等近几年来发展迅猛,他们迫切需要大量的适用于各个层次的专业技术人才。但是,按照过去“统包统分”方法和相关政策,企业在用人方面无自主权,想要的专业人才要不到,大部分毕

业生只能到国有企业,势必造成与经济发展脱节,人才紧缺与过剩并存,严重地影响社会经济全面发展。

(2) 职业技术教育改革的需要。毕业生就业制度的改革,不仅是社会经济发展的客观需要,对中专学校的发展也同样具有重要意义。教育必须服务于经济建设,为社会输送大量受过良好文化和技术教育的人力资源;且用人单位对人才的需求已不仅仅是数量上的需要,更重要的是类别和质量上的需要;而招生的高度集中统一与各地区、各部门和各单位对人才的实际需求是不相符合的,造成需要的人才学校不培养、不需要的专业却大量招生。同时,在毕业生去向上实行“统包统分”,计划同样是高度集中,学校、毕业生、用人单位均无权选择,导致供需脱节;加之毕业生一旦到了某个单位,就很难流动,势必造成全社会范围和用人单位人力资源的不合理配置,也造成了教育资源的极大浪费。另一方面,在高度集中的计划形式下,学校不能自主办学,只得不问社会需求闭门造车,按照统一计划设置专业、安排教学,阻碍了教育与经济的联系,削弱了教育为经济服务的功能,严重影响了学校的办学积极性和学校的发展。

(3) 发挥用人单位和毕业生双向选择的机制。用人单位若能够根据自身发展的需要,有针对性、选择性的接收毕业生,将为企业引进一批实用人才。同时毕业生若有权选择与自身能力、特长、爱好和期望相适应的单位,必将促进学生在校期间学习的积极性,增强学生的进取精神、创造能力和适应社会需要的良好的心理素质,促进学习择业思想的转变,可使得一些经济效益好、工资待遇优越的三资企业、民营企业和乡镇企业能吸引到更多的毕业生。

毕业生就业制度的改革是中专教育改革的一项关键任务。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建立和劳动、人事、用工制度改革不断深化,必须改革过去那种与计划经济相适应地、单纯为全民所有制单位培养人才、统包统分的制度,通过改革,拓宽服务面,为多种所有制单位服务,为现代化建设特别是为农村经济建设、第三产业的发

展培养合格的、适用的中等专业人才。

随着就业制度的改革,毕业生进入人才市场,改变了以往计划经济体制招生计划的盲目性,改变了需要人的单位没有计划,而有计划的单位又不要人的状况。通过双向选择、自主择业,一方面打破了中专生统统由国家包干,只要毕业就会有工作的铁饭碗思想,推动了在校生的学习进步和素质提高,增强了学生的自强意识,同时,用人单位也能根据工作需要,选择比较理想的毕业生,基本上做到用人单位满意、毕业生满意、社会满意;另一方面也促进了教育教学改革,使学校加强了与社会的联系,根据科学技术的进步,不断更新教学内容,改革教学方法,按照社会需求进行专业设置、编制教学计划,以提高教学质量和毕业生的适应性,迎接市场竞争的挑战。

2. 中专毕业生分配制度的改革

进入 80 年代以后,随着改革的不断深入,经济发展迅速,需要大量的生产第一线的技术、管理人才。一些部门和地方政府开始委托学校或与学校联合办学,培养所需的人才,以满足部门和地方经济发展的迫切需要;1985 年作出的《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明确肯定了这一新事物。从此,各中专学校都积极开展了招生分配制度的改革,即在完成国家招生计划的同时,进行试点招收一定数量的委托和定向培养生以及自费生。在分配上采用按不同于招生计划的就业方式,即对按国家任务招收的学生,毕业时由学校根据国家计划在一定范围内安排就业;委托培养的毕业生按合同规定到委托单位就业;自费生毕业后可以由学校推荐就业,也可自谋职业,这在中专毕业生就业制度的改革上迈出了关键性的一步,初步改变了一些边远地区和艰苦行业所需人才招不来、分不去、留不住的问题。

1993 年 2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颁发了《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在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内容中,对中等专业学校招生和分配工作提出了明确的改革方向:一是改变非义务教育也由国家包